

小牛仔

研究

李瑞騰

1

剛接觸楊扶的短篇小說集「庸人的下午」（臺北，皇冠出版社，六八年二月初版），還不知作者便是

聯合報第二屆小說獎的得主，看了他的自序當然是知道了，同時還發現此君非等閒之輩，小小年紀便爬起格子，就連這小說集中都有他初中時期的作品，足可見他自小便有這方面才華。

「庸人的下午」收錄作者的七個短篇：庸人的下

午、甘蔗園、鴿子、龜、終身大事，靈妻、牛，寫作時間從初中到大學畢業後的服役期間，我特別喜愛其中的「鴿子」、「龜」、「牛」三篇，原因是它們①篇名都是動物，②都能喚起我的童年經驗，③主旨都很有「趣」，④敘述者都是第一人稱「我」——一個「鄉下裏的小牛仔」

看完楊荻的小說，我們可以發現其主要趣味建築在童稚心靈所外射的感性世界當中，易言之，他所經營的幾全是鄉下小孩內心世界與外界空間的衝撞或交流混融。這種透過小孩的眼睛看現象界的表現方式使得楊荻的小說充滿了生機，繪出了種種純真感人的情境，又由於他充分掌握住自己所熟悉的人物與事態，適時免去故作純真狀的虛矯弊端。

這也就形成了楊荻小說的特殊品質，它和部份的鄉土小說同流而不合污，所謂同流，係指其與當前洶湧的本土回歸熱潮相契合；所謂不合污，則指它有異於少數暴露社會黑暗面、製造對立衝突的作品。更準確的說，楊荻雖然也刻意去經營「自然文明與機械文明衝擊下的鄉村生活」這種題材，雖然也在表現上採取了對比技巧，但是他沒有在表象上強調渲染截然二

分的對立，而是從人底深層中的情愛昇華，採取渾融的互化方式，朝着諧和的空間前進，舉兩個例子來說：

(一)在「龜」中，對於衆人所唾棄、羞辱的駝背白癡，作者既從他人性底層挖掘出真和善的質素：前者表現在這個白癡在努力學習喊叫「媽媽」的情境中，在這裏他的身份類乎嬰兒；後者表現在他救起並保護棄嬰却被誤以為吃人的妖怪的情境，在這裏他的地位同於母親。復塑造小牛仔這個善良的角色以及小牛仔的媽媽、趕鵝的阿婆兩個具菩薩心腸的女性出現在庸俗的羣衆當中，做為邪惡力量（指那些惡作劇的孩童與愚昧頑劣的村民所加之於駝背白癡的行為）的一種抗衡。

(二)在「牛」中，小牛仔弄斷了牛尾巴，家裏不得已賤價賣牛，再貸款購進鐵牛（即耕耘機），賣牛當然損失了不少錢，買鐵牛的好幾萬全是借來了，這絕對不是「機器侵入農村」一語可以涵蓋的，因為做父親的可以不如如此，却因着以下的因素而作了這麼大的決定。

「他摸摸我的頭，爸一直都不想買鐵牛，太

貴了，可是，爸這幾天忽然老是想起小時候放牛的事，牛跟別的牛鬪了，我在旁嚇得不知怎麼才好，……

他說着看着遠方，……買鐵牛也好，以後我們的小孩就不用再放牛了。」

「……可是，爸現在終於買了，買了鐵牛我們的小牛仔就可以穿得更好吃得更好了，……」質言之，做父親的是爲了下一代（希望下一代過好日子，希望他們「要用功讀書」，因爲「念好書才有出息」；「要做好人」，因爲「做好人才快樂」），而甘願背債，甘願改變以往的「悠閒」而與人「爭」去（當然是指着努力賺錢），他內心的矛盾衝突祇因着下一代的幸福便取得了協調。

從這裏我們可以確認，楊伏寫小說的動因與他小說中的言內言外之意是值得稱讚的，而且我們有理由肯定，這種小說的成就是非凡的，更有理由對作者寄予厚望。……

本文所要討論的是以「鄉下裏的小牛仔」爲敘述者的幾篇小說，無疑的，這是作者所熟悉的一個小角色，他善良而天真，富於想像而又真實的生活着，小說的情節實際便在他的心理和行爲的動向中去推進。

由於「牛」一篇曾得過獎，已經有人加以討論了，尤其「庸」書中亦收錄了一篇花村的批評：「行雲流水不踰閒」，所以我略而不談，本文祇就「鴿子」、「龜」二篇立論。

「鴿子」的故事單純，情節亦未嘗多端變化，寫的祇是小牛仔（文中的「我」）和他的同伴阿輝到村後玩耍的事件。他們看到天空飛翔的鴿羣，都希望自己能够擁有一隻鴿子，而當他們發現一隻受傷的鴿子，兩個小孩却表現了兩種不同的心理狀態：阿輝一心一意想抓牠，而小牛仔表現得相當遲疑。在一次小小的衝突之後，前者去抓，後者則生氣地跑開了，結果在數日之後，小牛仔才知道阿輝已因抓鴿子而被糖廠的小火車撞死了。

作者寫這篇小說時是在高中，想來便是處理自己的童年經驗，鄉村小孩的生活方式在這裏可以看出一些端倪，但這不重要，重要的是他們的心態。他們的

內心裏嚮往着鎮上的信鴿比賽，羨慕着別人能够擁有鴿子，以至於當鴿羣出現：「飛過」、「飛遠了」到「不見了」的整個過程，兩個小傢伙看得是多麼心動，緣由是他們已玩膩了小石子，捉厭了蝴蝶，禮拜天又不能像鎮裏的小孩一樣去看布袋戲，這是他們共同的困擾和哀愁，最後阿輝之所以那麼積極的想抓住那隻受傷的鴿子，除了想「天天跟他在一起，教牠送信，檢木片兒」以增加生活情趣外，當然還有更天真的功利理念：參加鎮裏的信鴿比賽。但事與願違，不祇是希望落空，一條小命也就此斷送。

阿輝積極追求的結果是死亡，相反的小牛仔的遲疑却逃過了這場浩劫，但也許有人要問：小牛仔既然愛鴿，對於抓鴿為什麼表現得那麼遲疑呢？這牽涉到小牛仔的性情與乎存在於他童稚心靈中一種單純的道德觀念，這麼說呢？當阿輝表示要抓的念頭，小牛仔先是「懷疑」，懷疑的原因是他認為鴿子會飛，不可能抓着。其後因阿輝的堅決，他遂抱着姑且一試的心情同意了，但這次追捕的行動沒有成功，「按到的祇是帶着冷氣的青脆草葉」，失敗使小牛仔確定這件事做了也是枉然，所以當阿輝急急地想再度展開行動

，小牛仔先是「怔忡着」，接着是「有點遲疑」，最後是「搖頭」、是「眨眨眼」，這系列的姿態表現，呈顯出他內心的變化軌跡：由遲疑而肯定，肯定這個行動的「不應為之」，這一方面表示他的性情較為陰柔，另一方面從他急急對阿輝所囑的話「牠不是你的鴿子呀！」，可知他於那一刻興起一個單純的不定型的道德觀念：非己之物不能據為己有。

然則他之愛鴿畢竟是相當強烈，這從他對火車聲的兩種情緒反映可以探知，原先剛要動手抓鴿時，尚在隔莊即將要駛來的糖廠小火車汽笛聲鳴鳴地響，「那聲音聽起來令人心曠神怡」，可是當他決定不參與，抓鴿行動時，小火車來了，「火車煙熊熊的冒着，大串的喧嘩被它拖來了，把我的心情嘈得發慌起來」，同樣的火車聲，前後激起的情緒卻截然不同，很顯然是失落感所致。「一會兒，他就要得意洋洋的抓着那隻鴿子走來了吧？」這內心的自問喻示他起伏不定的情緒，竟因此而「莫名地生氣起來」，即使是在幾天不見阿輝之後，他仍是念念不忘：「牠一定被阿輝抓回家了，也許現在牠已經跟阿輝交成好朋友了呢？」如此的自我表白更把這個小傢伙的心靈披露無遺。

作者在小說的末尾設置了一個幻像和一個實景：

前者是在小牛仔的「腦海裏突然駛出那輛冒着煙的小火車」，喧嘈的汽笛聲這回變得「尖銳」起來；後者是他又看見一隻鴿子飛落在阿輝家的屋簷上，牠「彎着脖子，用一雙圓眼睛一眨也不眨地看着我」。這結尾的一虛一實景象回應前面抓鴿時的不悅經驗，充滿着象徵意味，我們可以這麼說，鴿子自由自在飛翔於天空象徵着一種原始的純真祥和，而鴿受傷落地則喻示其純真的受損，最後終誘使小牛仔和阿輝去「犯罪」（對於小牛仔來說，這算是一種墮落，因他明知別人的鴿子是不能捕捉的），而那要命的小火車則扮演一個千變的鬼魅，阿輝的死是「罪有應得」，而小牛仔亦深受其壓迫，以至於他再見鴿子時，「拔腿就跑」，「沒命的跑，好像那火車正在背後追着似的」。

3

在「鴿子」一篇裏，鴿是實物，而在「龜」中，龜是一個「假像」，比喻可憐的白癡被凌辱之後臥在地上的形狀，小說完稿在作者初三時候，更接近他的

童年。

這篇小說裏，處理小牛仔眼中的一些人際現象，其中觸及的問題相當廣泛：

①譬如阿珠阿姨從鄉下跑去都市裏工作，被她的老闆睡大了肚子而且生下了一個嬰孩，想來也有一段被誘被騙的經過，這是社會裏常見的一個可悲現象。

②至於她由於客觀環境的壓迫不得已而把孩子遺棄，終於因着良心的愧疚不安而趕回尋子，這牽涉到親情與道德的問題。

③譬如小牛仔的那些伙伴對於駝背白癡的作弄，大人們教訓駝背白癡的慘狀，關於這個形貌怪異的低能者所受的歧視，傳達出人的尊嚴被無情損害的一個課題。

④至於這個從未言語的低能者竟然努力學叫「媽媽」，以及他最後的抱住拾來的嬰孩加以護衛，則暗示人類一種最原始最純真的愛的存在，同時對於人的背棄純真給予當頭棒喝。

凡此種種皆不經由作者的詮釋而自然流露，而作者所欲表現的題旨無疑是後二者，這在以下的說解中可以得到證明。

小牛仔在其中扮演了一個純真、活潑、善良而且聰明的小角色，由於他存有一種悲憫情懷，所以當同伴在作弄駝背的小白癡時，他表示了極強烈的反對，想盡辦法加以勸阻，最後無效，他翻頭就走，還希望別人能跟着跑，但終於失望了，以至於氣憤得「腳底下跑出布登布登的聲音出來」。

作者在小牛仔氣忪忪地跑回家之後，安排了阿珠阿姨帶着她欲遺棄的嬰孩和夾心奶油餅乾的出場，阿珠阿姨的出現是作者的匠心獨運，它在小說情節的進行過程中是一個轉機，成就了往後的兩次高潮：

①小牛仔因從阿珠阿姨的話中理會她欲棄嬰的意圖而表示了疑惑，被母親遣走，使得小牛仔有機會借着餅乾和小白癡做了一次感人的會面，完成一個心性交流。

②小白癡拾起被遺棄的嬰孩加以呵護，却被誤以為是吃人的妖怪的衝突場面。

前者是餅乾引出來的，導因於小牛仔憐憫小白癡的「整天檢地上的東西亂吃」，而思「請他吃餅」，餅終於成了二人心性交流的媒體，亦激起低能的小白癡對於母愛的一種單純渴望，使小白癡在似乎不可能

的情況中哭喊出了「媽……媽」，在這裏更令人讚嘆的是小牛仔急於讓小白癡悟解「媽媽」的指涉所作的各種努力，其中包括諸種聲音和姿勢的運用，精彩絕倫，那純真而總慧的舉動絕非你我如此塵網中人所能為者，作者的感知讓我們完成了一項一生中難得的經驗。

後者的衝突場面緊張得扣人心弦，它來自嬰孩的被遺棄，白癡一種出於本能的行為讓讀者體會他的良善質性，或許那正是小牛仔所激出的母愛意念，相對的，鄙俗村人的殘暴表現和阿珠的遺棄幼兒，却顯得令人難以忍受，當然，最後阿珠折轉來尋回她的骨肉，表示她的天良未泯，而村民直至將小白癡打成吐血，「趴在地下像一隻掉了殼的烏龜」，尚祇是心慌的表示「花錢救這種白癡做什麼呢？」，却喻示這些人心性的殘忍愚昧，其一味的使用暴力去制服白癡，想從他手上取得嬰孩，竟不如小牛仔天真的說以親情，此處亦可視為正義與邪惡力量相抗衡的必然結果。

小牛仔從白癡手中抱過嬰孩，原本靜靜地接受白癡「護衛」的嬰兒竟突然「哇！」一聲的哭將起來，而且愈哭愈猛，像是離開守護他的母體一般的哀悽，

被視為可能殘害他幼小生命的魔鬼竟成了他的守護神，這是一個絕大的反諷，無怪乎嬰兒身上所穿的印着好幾隻展翅的黃衣服，在小牛仔意識中至此多了這樣的一層意義：

「（牠們）展開着翅膀像遮護着娃娃，又像要飛開。」

在作者敏銳而深刻的筆觸中，我們發現小牛仔是如此的令人喜愛，塑造這麼一個人物，暗示着作者對於純真的嚮往以及對於童年的深念，我們相信，這多少可喚起世人對於人性實質尊嚴的關注。

4

楊荻曾在「庸人的下午」的自序中提及他喜愛「鄉下裏的小牛仔」，小牛仔其實便是一個養牛農夫的孩子，他當然是必須放牛，以這麼一個小孩在生活中所接觸的種種來寫小說，可以揭出農村的諸多面貌，最直接最親切的自然是牛的問題，

在「牛」一篇中可以看出楊荻對於牛這個動物是

多麼具有感情，這應該是可以理解的，楊荻來自鄉村，而在傳統的鄉村社會中，牛的地位是相當重要的，他和農人之間所建立起來的關係絕不類於今日工商業社會中人與狗之間的感情，除了實用的功能外，尚有微妙的感情牽繫，而當耕耘機逐漸取代牛的地位，鄉村裏的牛稀少了，下一代也逐漸淡忘了他們的上一代曾和牛所建立的關係，我們很難論斷其中的得失，我們也相信楊荻並非意圖使今日的農村退回昔時，但是一個熱愛鄉土的青年，對於臺灣鄉村的變遷跡象是應該有所認識的，楊荻的小說適時的留下了證言。

但是在「鴿子」、「龜」兩篇中，楊荻並沒有在這個主題上發揮，有的祇是將對於人性的關注放在那種社會結構中去探索，真實而且引人入勝，尤其是他採取了慣有的「童少稔語文字」，合理而貼切，達到高度的藝術效果，花村說「牛」具有「行雲流水般的詩之質性」，這兩篇何嘗不如是。

關於楊荻小說的語言與藝術性等問題，本文未嘗詳加論述，讀者請允我他日再贅言一番。